

广东省教育厅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加强“五一”假期 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提醒函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普通高校，省属中职学校，省属中小学，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：

2023年“五一”假期将至，现就做好节日期间全省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工作作以下提醒。

一、严格落实安全责任。各地各学校要认真贯彻落实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规范》《教育部直属高校实验室安全事故事件追责问责办法（试行）》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安全红线意识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将实验室安全责任落实到具体岗位和具体人，做到常抓不懈。要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失职追责”的要求，压实安全工作责任，全力做好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工作。

二、全面排查重点实验场所。各地各学校要按照《广东省教育厅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对校园内实验场所和危险化学品进行全面排查，重点排查易燃、易爆、有毒、腐蚀类危险化学品和高温高压、生物安全、辐射安全、机械安全等类别的危险源及风

险点。同时，要做好安全防范措施，落实封闭管理要求，加强对实验室巡查和监管，及时发现、妥善处置实验室安全突发事件。

三、突出抓好隐患问题整改。要结合前期自查自纠发现的隐患问题，认真对照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(2023年)》，加大整改工作力度，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，确保年底全部清零。教育部、省教育厅将于5月、6月开展全省教育系统实验室安全入校现场检查，10月、11月组织入校现场检查回头看。检查采取“四不两直”的方式进行。



(联系人：杜武广，电话：020-87606435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校对入：杜武广